

延津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行政处罚结果信息

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	处罚类别	违法事实	处罚依据	行政相对人名称	行政相对人代码_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违法行为类型	处罚内容	罚款金额 (万元)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的金额 (万元)	处罚决定日期	处罚有效期	公示截止期	处罚机关
延卫公罚(2025)25号	警告，罚款	延津县马庄柳青河温泉洗浴中心安排未获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从业人员从事直接为顾客服务工作	依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和《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八条	延津县马庄柳青河温泉洗浴中心	92410726MA9FE6P84R	杜广安	违反了《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七条，和《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十条第一款	警告、罚款2500元整的行政处罚。并责令2025年11月18日前改正违法行为。	0.25	0	2025/11/28	2025/12/26	2028/11/28	延津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延卫公罚(2025)24号	警告，罚款	延津县拾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未依法取得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擅自营业	依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四项，和《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第一款	延津县拾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91410726MADCYJTU9L	邵利燕	违反了《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一款，和《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第二款	警告，罚款人民币6000元整	0.6	0	2025/10/14	2025/10/29	2028/10/14	延津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延卫医罚(2025)12号	罚款	延津县荣荣美容美体所未经备案开展诊疗活动	依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第二款	延津县荣荣美容美体所	92410726MADW6QY42M	刘海荣	违反了《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	罚款人民币14000元整	1.4	0	2025/8/20	2025/9/4	2028/8/20	延津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延卫公罚(2025)21号	警告，罚款	延津县千百惠超市盛世城邦店未按照规定对顾客用品用具进行消毒等	1.依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和《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六条第(二)项，2.依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和《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八条	延津县千百惠超市盛世城邦店	92410726MA9FF7T106	雷广平	1.违反了《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三条第一款第(五)项和《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十四条，2.违反了《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七条和《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十条第一款	警告、罚款人民币1200元整	0.012	0	2025/8/13	2025/8/28	2028/8/13	延津县卫生健康委员会